

建造業議會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2014 年第二次會議於 2014 年 3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建造業議會 1 號會議室舉行。

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 2014 年第二次會議討論摘要：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2.1	CIC/CRB/M/001/14	<u>通過 2014 年第一次會議之會議記錄</u> - 委員通過經修訂後的第一次會議之會議記錄。
2.3.1	CIC/CRB/P/009/14 (匯報文件)	<u>工人註冊處</u> 主席請工人註冊處於下次會議提供過往三年的新申請、續期及註冊過期的總數，從而評估工人加入建造業的趨勢。
2.3.2	CIC/CRB/P/010/14 (匯報文件)	<u>工地巡查及執法</u> 秘書處以新方法抽查工地呈交每日出勤紀錄以助打擊違規的工地及加強執法力度。將會以六個月時間對此新安排作出觀察方才考慮是否須要施以更嚴謹的規管措施。
2.3.3	CIC/CRB/P/011/14 (待議決文件)	<u>指明訓練課程及資深工人註冊小組委員會</u> 委員會通過以下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小組委員會名稱修訂為「資深工人評核小組委員會（Sub-committee on Senior Workers Assessment）」；• 劉志強博士工程師及彭耀雄工程師分別接替李鴻光工程師及崔偉誠工程師成為小組委員會成員；羅德智工程師則接替魏漢華工程師成為小組委員會增補成員；• 參照現行「註冊熟練技工（臨時）」工作年資核證機制為資深工人審核及確認其工作年資，以 1)直接僱主證明、2)工會證明、3)法定聲明（宣誓）、4)持有註冊熟練及半熟練技工（臨時）的方式或組合方式證明工人的工作年資；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吸引工人及早註冊成為資深工人的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 修訂《註冊條例》通過前，合資格的第二類資深工人可以不限次數免費參與評核，若通過評核，於《條例》生效後即可註冊為熟練技工； ii. 修訂《註冊條例》生效後一年內，第二類資深工人通過首次評核可獲退還申請評核費用；及 iii. 授權建造業總工會、建築地盤職工總會及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工會協助舉辦筆試評核。
2.3.4	CIC/CRB/P/012/14 (待議決文件)	<p><u>註冊事務小組委員會</u></p> <p><u>增設工種</u> 工人註冊秘書處正就增設「強電流電纜接駁技工（中壓）」、「假天花工」及「間隔（金屬骨架）工」向業界進行廣泛諮詢。</p> <p><u>「潛水員」註冊資格</u> 根據問卷調查收集到的意見，委員會決定「潛水員」註冊資格維持不變。</p> <p><u>簡化新加指定工種工作流程</u> 委員會通過簡化新加指定工種工作流程。該工作流程及新加工種的六項準則已上載至工人註冊網頁供公眾參考。</p> <p><u>「豁免緊急建造工作」呈報格式及「指示及督導」工作守則</u> 小組委員會正就上述呈報表格及工作守則的草稿作討論。</p> <p><u>獲其他條例豁免的工種</u> 在其他條例獲豁免註冊的工人，在《註冊條例》下也同樣獲豁免技能註冊，但該些工人仍須註冊為普通工人。</p> <p><u>郵寄發證服務及增設網上申請註冊或續期</u> 委員會原則上通過郵寄發證服務及增設網上申請註冊或續期。</p>

2.3.5	CIC/CRB/P/013/14 (匯報文件)	數據分析專責小組 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進行的第二次電話調查已完成，共訪問了5,214人。為使數據能覆蓋24個指明工種，將於2014年4月向額外3,000名工人進行電話調查。為增強公信力，專責小組建議日後應委聘專業的調查機構於每季進行電話調查。
2.3.6	CIC/CRB/P/014/14 (待議決文件)	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專責小組 委員會通過劉光業先生成為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專責小組之增補成員。於2014年2月至3月期間舉辦了五場簡介會，吸引了650名來自不同界別及持份者團體參加。 因根據公務工程合約要求核實工人身份，部份委員對於新註冊證不儲存生物特徵數據提出關注。當新註冊證推出後，發展局表示會放棄於公務工程合約使用智能卡及生物特徵數據的要求。順應業界的意見及需要，原定於本年10月推出的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將會延遲。
2.3.7	CIC/CRB/P/007/14 (待議決文件)	成立「檢視建造業工人流失專責小組」 委員會通過其名稱、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專責小組將探討導致工人流失的原因並集中接觸高潛力重投建造業的工人。
2.4		其他事項 根據機電工程署要求，尋求了議會的核准提名機電工程署總機電工程師/一般法例（現任為彭耀雄工程師）接替崔偉誠工程師出任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成員。

註：於建造業工人註冊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的上述文件，可應議會成員要求由工人註冊秘書處提供。